

隨相論

上
籍

四百十一
華七

50850
29



聖
回
某
日
重
修
金
剛
院
置
轉
昌



隨相論卷上

德慧法師造

陳世三藏真諦譯

譯

論中解十六諦

十六諦摠問為物有十六為名有十六耶答

毗防夷頤及判何沙廣翻為師解為物有十六故

立十六名實有其體故稱物經優波提舍翻

離欲修師解名有十六物惟有七苦諦有四

謂善說空常吾空吾我集滅道三諦各一合為七

佛本說優波提舍經以解諸義佛滅後阿難

大迦旃延等還誦出先時所聞以解經中義

如諸弟子造論解經改名為經優波提舍毗

婆沙復從優波提舍中出毗優波提舍既是

傳出故不言。經毗婆沙。今先依前釋。屬緣故。稱立常有為法。立力不能自起。藉緣方起。如嬰孩小兒不能自起。藉他扶持方復得起。所言緣者。即是貪愛及業。必須具此二法。五陰方得生業。能生果。雖復能生。若無貪愛。愛著應生處者。果亦不起。由如地水等能生穀芽。若無人功以穀子安置地中。芽終不得生。未起貪愛及業時。果則是立起貪愛及業。因緣和合。果方得生。生則是有業力。若盡果則謝滅。還復成。立即是先後先後。立繫屬於緣故。言屬緣故。名立常通惱性。故名苦通惱。有兩種。一違逆通惱。二隨順通惱。若於佛弟子是

違逆逼惱佛弟子於生死中恒生怖畏纏纏中
譬云譬如燒利劍火光耀人眼執之在側欲以相
害於念念中恒生大怖畏佛身怖畏生死亦如此
此下是違逆義而生老病死等恒相逼惱故若
於凡夫是隨順逼惱凡夫愛著生死即是隨順而生老病死
死等恒相逼惱故苦三藏譬云如兄弟二人兄甚愛弟弟恒惱况

兄雖受惱猶自愛之凡夫愛著生死雖復受
苦猶愛著之故以逼惱性為苦對治我所見
故名空凡夫執一切法言是我所今明一切
悉非我所為對治此見故名為空對治我見
故名無我凡夫執五陰等以為我今明一切
法悉無有我為對治此見故說無我此四是大

釋集諦四名種子。法道理理苦名。因能生果。是
種子法具四義。是其道理四義者。一種子破
則不能生。如取種子磨之。令破。雖具諸緣不
復能生芽。貪愛等煩惱亦是生果之種子。若
為道所破。雖具餘緣不復能生果。二陳宿故
雖具諸緣亦不能生芽。以種子經時節久故。
貪愛等生果亦復如此。聲聞六十大劫修行
獨覺百大劫修行。佛三阿僧祇劫修行。三乘
人在未發心之前。於一闡提位中起貪愛等
煩惱煩惱生業業所感果。猶未受之。從修行
已去多歷時節。功德智慧既轉深廣。映蔽先
因力用衰弱。雖餘緣不盡。生果大有經說。

九十八惑生之二一煩
九十八惑如

因貪具生九十八惑皆能生貪三失時故雖具餘緣則不生芽如春種則生冬則不生因失時亦不能生果如鴛掘摩羅因無明斷二千命死必應入地獄而現身得成阿羅漢先所作惡以時差故雖具餘緣不復得生果四因緣不具雖不破不陳宿不失時亦不生芽如地水人工等因緣不具故不能生芽因生果亦尔雖未被破未經久時及未失時而因緣不具則不能生果若衆生作業能牽生果須具三事一親近善知識二有信向心三作功力惡業須三對此求若無三事因緣

不具則不能得果故。魏陞經云。若衆生願生人中而作業因緣不具。故乃於畜生等中受果。若作惡業。應於畜生等中受生。因緣不具。乃於人中受果。如何。羅漢雖具有諸業。以斷煩惱。盡業無煩惱。爲伴。故則不能牽生。又如中滅阿那含。用業已盡。而貪愛未盡。不得受色界生生在中陰中。又如得初果。竟起修道。所滅煩惱。煩惱生業。雖具業煩惱。由斷見道。所破煩惱。故不復得用新業受生。世間種子法。必須具四種道理。方得生芽。貪愛及業爲種子法。亦必須具四種道理。方能生果。生果故名。因問業及煩惱。何者。正爲種子。若煩惱

惱爲正煩惱。生業業不能生煩惱。煩惱是本
故又有業無煩惱。必不能牽生有煩惱。無業
由得中陰生。二顯現。故名集起顯現。有兩義。
一貪愛與業相應。令果得生。未生時果未現
生時則顯現。二貪愛能顯於境界。境界實是
鄙惡而貪愛轉心。謂境界爲好。即顯現境界。
令好。如一女人三識往觀之。凡人見之。謂爲
可愛之境。虎狼觀之。謂是可食之物。聖人觀
之。謂爲骨。藏此是稱境。而知謂爲可愛。可食
並由貪愛顯現。此境故亦由貪愛顯現。應生
處境於中起。染著故業得生。果若無此二顯
現。果則不得生。明此兩種顯現。爲釋起義。

外道謂一切法唯有一因。生言自在。夫一因
生一切物。今爲破此見。明衆緣集聚方能生
果。雖復衆緣集聚。若不能令果起。亦非因。義
集聚而令果起。方得是因。二種顯現。亦明集
聚義。亦明令果起義。故以顯現釋集起。如窰
師埏埴。繩水等衆緣。聚集共生。一瓶能拔出
果。今成就故名緣。因直感果。今起緣。則能令
果生。使一期報得具足。成就次釋滅諦四名。
五陰盡不生。故名滅。此據果報爲語。現在五
陰盡。未來五陰不生。故名爲滅。今取滅名目。
無爲體耳。滅諦自以無爲爲體。不取五陰滅
不生爲體。五陰滅不生。有五世滅諦體。是無

為非三世法五陰滅不生有三世者如舍利
弗目犍連等五陰是過去滅不生凡夫五陰
則於未來方滅不生若現在聖人五陰則是
現在滅不生無為法中無五陰五陰不於此
中生故用盡不生義以目無為又五陰若盡
滅不生時方證得此無為故以盡不生義目
無為故名無為為滅能滅三火故名寂靜三
火有兩種一欲瞋癡為三火此三有三義故
名火一能燒衆生一切善根二此三煩惱能
使心熱即有燒心義三能然三界故名火此
三煩惱遍三界中從六塵六根六識生此煩
惱根塵識皆是煩惱由此三煩惱故不得安

樂三煩惱如火。雖然根塵識如事。上界無瞋。今那得言有瞋耶。答凡夫生上界者。具有見諦煩惱。在上界非無之。但不得起。故言無。今言有者。就理為語。二以三苦為三火。此三苦能燒衆生。令不得安樂。若欲界則具三苦。色界則具壞行二苦。無色界唯有行苦。三苦即是三災。苦是火災。壞苦是水災。行苦是風災。有此二種三火。則喧動以滅此二種三火。故名寂靜。無三枉。故名妙。三枉者。謂生老死為三苦。此三苦平等遍三界中。故偏說此三苦為三枉。三界皆有生。故有生苦。若欲界則有。天及。

無此老相貌。亦有改異義。如彩畫。如時則分
明可愛。父則彩色。歌薄上界色身。亦有此義。
即名此為老。無色界心。亦有老果報。將盡之
時。心用改異。昔時定心堅固。將終定心劣弱。
恒欲退墮。故三界皆有老苦。三界皆有終盡
故。皆有死苦。所以名此為枉者。凡夫之性。恒
求安樂。所以修世俗善望得樂報。而此三橫
災。使其受苦。故名三苦。為三枉。無為之中。無
此三枉。故名為妙問。上界生時。自不苦。何故
名為苦耶。答。未必生苦受。故名苦。生是苦本。
故名為苦。無為不生。所以無苦。生死有生。所
以有苦。故名三苦。為苦。如地獄。是既所定。名處。

實非苦但處能生苦故名地獄爲苦問生苦
三苦中是何苦耶荅若是苦受生是苦苦若
樂受生是壞苦捨受生是行苦欲界生具有
三苦色界生具二苦謂壞苦行苦無色界唯
是行苦老苦亦具三苦若轉樂爲苦則是苦
苦若轉苦爲樂轉樂爲樂則是壞苦轉樂爲
捨則是行苦約三界類此死苦亦具三苦類
前可解耳問經中說有幾苦耶荅說有無量
苦此間所說八苦以外分別復有諸苦但止
說七苦耳舊八苦中不說病苦說七苦竟言
等等餘諸苦所以不說病苦者病苦唯在欲
界人中近不遍欲界天中故不說又天中

以無病苦者病從內外緣生。外謂寒熱不平
等飲食不調適。故致病苦。內者或行多令四
大弱。或坐多令四大弱。四大弱故成病。上界
外無寒熱不平。等飲食不調適之緣。內四大
既強。無有行坐過差之緣。故不得有病苦。曲
解亦有病義。六天作欲事。或三日不食。乃至
七日不食。至七日則死。未死之前。四大弱亦
得名病苦。問餘四苦云何。答五陰若通三界
求不得。愛別離。怨憎會。此三苦。上二界定無
以各自任。果報無有雜住一處。故無此三苦。
欲界六天。則具有之。下品諸天。願樂上品。不
得故生苦。即求不得苦。與阿羅漢戰。即怨

憊會苦鬪戰不如爲阿修羅所縛所破即愛
別離苦解脫一切失故名永離一切失者是
因緣果報因是煩惱緣是業所受五陰是果
報此三是過失法究竟解脫此三非暫時解
脫故名永離問煩惱何故稱因業爲緣答煩
惱是種子正能牽生故名因若無煩惱雖復
有業則不能牽生若無業有煩惱猶得生中
陰若煩惱盡業雖得莊嚴果終由煩惱生業
故得果次釋道諦四名於中行故名道凡有
兩釋一云盡無生智是能行戒定慧是所行
從苦法智訖道比智十二心皆斷煩惱是盡
智第十三心是無生智戒有有流無流本是

有流由兩智行之故成無流定亦如此智有
三種謂聞思修修慧亦有有流無流亦由兩
智行之故成無流盡智行之者苦法智現前
具八分聖道戒定本是有流今爲盡智行之
故成無流盡智有二種一是正見二是正思
惟同觀無常而有麤細正見細正思惟麤而
此二互得相生若以正見爲盡智亦得言使
正見成無流終是以盡智令智慧成無流如
此明義則一時中爲盡智所行故令戒定慧
成無流以異性故得同時乃至阿羅漢悉如
此若還以正見望正見正思惟望正思惟者
則不得同時必以前正見使後正思成無流

正思惟亦介一時中不得並有二性兩法故
若如此明義則異時明智慧為盡智所行乃
至阿羅漢悉如此為無生智所行乃至阿羅
漢悉如此為無生智行故戒定慧成無流者
見諦有後十心後十心屬果若須陀洹人作
十二心觀者則是無生智使同時戒定慧及
異時慧成無流聞苦法見即是無生智何不
說之耶答苦法見若形待苦法智亦得名其
作無生智若望苦類智者其復為苦類智作
本斷上界煩惱復屬盡智既不定是無生智
故悉屬盡智唯第十三心定故可說為無生
智第二解言戒定慧為無流心所行成無流

故名道則以無流心為能行。戒定慧為所行。盡無生智是助心法。故前解異後釋言於中者。於戒定慧中與理相應故名如者。若通論則與四相道理相應故名如。若別論與不斷不常中道理相應故名如。如是得理之智。若以邪思惟不如。破慧不能使其成不如。故名如。正見所作故名正。行若聲聞人聞正師說正教從正聲名生。正聞正聞生。正修作如此次第習學名為所作。若是獨覺及佛則從正思生。正修無有從正聲名生。正聞義以此兩乘根利自能思惟得悟。問獨覺及佛根本悉經聞法。故得生思惟修慧。何以無正聞生。正

思耶答宿世非不經聞今論此事非是憶昔
所聞于時師作此說依此說依此而生思慧
直端然思惟自得悟理聲聞則必依師語思
惟之永過度故名出離有兩解一報言由邪
思惟故生煩惱煩惱生業業生果報此等皆
是不正思惟故若坐無流智慧智慧生戒定
等皆悉是正正與不正相反正即過度不正
非暫時過度及是永過度又一解煩惱是倒
智慧是不倒倒與不倒相反不倒永過度倒
前解則廣後解則略故有異用前家又一解
十六名言非永法性故名無常若無為法本
來是有永無有生永無住滅有為法暫生暫

住暫滅此法性亦故名無常從無明生故苦
者不解世間事故苦近不解世間事已自是
苦況不解真實甚深理耶弥是故苦無明根
本是苦由無明故受生死報故生死無處不
苦中間人所離故名空六根是中間佛自以
聚落譬六根今言中間如聚落之中間我人
不在此中間故言人所離以為我所離故
名為空不自在故名無我者自在有兩義一
不依他故名自在若不由他生住滅則是自
在二者隨意所作故名自在若欲令火冷火
輒冷欲令水不濕水即不濕者此則是自在
一切有為法依他故有生住滅又不得如意

若論神通能轉變者終須依定等修學方有
此用既不免依故無自在既無自在故無有
我來道理故名因今次第舉譬釋之以種子
爲譬如種子不藉餘緣自有生樹之力樹
猶未生而種子既有能生力能令芽等後時
來現在業分爲四分初分者當作善惡業時
不藉餘緣便自有能感果力果至命終猶在
未來業既有能感果力能令果後時來現在
有能令來之道理故言來道理名因出道理
故名集起者種子本能生樹樹芽莖枝葉等
本在未來今以種子內土中藉地水等外緣
方得出芽芽纔起現在種子即滅業亦如此

本能感果果在未來現在報既盡先受中陰
生中陰生纔起業初分即謝業有能出中陰
之道理必須因緣聚集中陰果方生故言出
道理故名集起行度故名生處者芽先出現
在從芽生莖從莖初訖至末生華以來名為
行度行者漸漸增長度芽位莖纔生芽便謝
葉亦如此先受中陰芽捨中陰芽受正生從
柯羅邏初至第七分之終名為行度漸漸增
長故名行過中陰位故名度柯羅邏纔生葉
第二分便謝柯羅邏等次第生故名生此生
從葉生故名葉為處故言行度故名生處業
一分自用強若無業用雖有餘緣生果終

不得起。所依道理故名緣莖。先漸長猶未生華。從生華以去至結子。子又生未來樹皆名所依道理。華果等皆依此位。種子而得生華。纔生種子第三分便謝業。亦如此。從柯羅邏初至第七分未能作生死因及解脫。至六根足第二刹那已去能造生死解脫。因此位業第四分。此第四分初以去若苦樂若惡若善皆依業第四分。業第四分是依道理故名爲緣業。第四分纔生業第三分便謝業。第四分自用亦強。果旣已生籍餘緣義則弱。正由業用故果得具足。若業第二分感中陰生。緣俱弱以貪愛爲因。業爲緣。二事俱弱不

以種子全為譬止少分為譬耳當作業時
具能感此四位果逐時節有異有此四種約
此位故分業為四分問一業那忽具感此果
耶答就一刹那明一業亦得義分為三分前
分後分弱中分則強弱感中陰強感生果若
無流業則初強後弱問業生果與種子若為
異耶答此義不同若依薩婆多等部明有為
法皆刹那刹那滅者一種子且據十刹那為
語若當分論相生者第一刹那能生第二刹
那第二刹那能生第三恒隣次明相生第一
生而即滅不至第三豈能生第三耶若就同
分因約相續為證者第二刹那同分因即能

生第二刹那以去乃至華實同分因攝此業
果在未來第一刹那滅第二刹那同分即攝
第三刹那以去果在未來後去次第類此若
無第一刹那種子爲本則不得有第二第三
刹那次第相續故初一刹那種子以得說其
能生後諸果言同分因者種子四大即四分
同能生一果故有此名不如業有同隨得攝
其因果若正量部色不念念滅有暫住義種
子未生芽時只是一種子耳若當分論生果
正生芽果若約相續亦有生莖葉等義後去
類皆如此業則不亦業雖自滅有無失法在
攝其果令不念今且據戒善爲語戒有根本

有前方便及此方便前方便有三事。一、大衆和合許爲受戒。二、正乞戒。三、時節時節者要期盡形壽息一切惡。正方便者師爲其說一白三羯磨。至第三羯磨竟即得護身口善。此善即是戒。以要期心等緣攝之。以此爲根本。盡形壽不滅。從此後相續恒流。若中間作罪戒則不復流。若懺悔竟則還復流。言流者從根本流出一刹那戒。善所派出者亦生即滅。不從此刹那戒生。第二刹那戒還從根本流出。第二刹那戒如此。後生者能從根本流出。若是薩婆多義。有同隨得繫之戒。善生雖謝。同隨得繫。其注在過去。繫果在未來。若正量。

部戒善生此善業與無失法俱生其不說有
業能業體生即謝滅無失法不滅攝業果令
不失無失法非念念滅法是待時滅法其有
暫住義待果生時其體方謝若是定戒皆有
隨根本相續流義布施物則隨物在善恒流
若無流善不能得果無有無失法與善俱生
無有出在餘心無流善恒流義問業與無失
法俱生同是有為法業體何故滅無失法不
滅耶答善是心相應法故生而即滅無失法
非心相應法故不念念滅薩婆多義同隨得
亦念念滅但非心相應法種類自相續不斷
問布施善恒流定云何答身口是業體以相

隨相論卷上 十一

貌爲身業以語言爲口業運手捉物或取物
或擎物與前人此即是相貌即以此相貌爲
身業發言呼取某物施某人此語言即是口
業發起身口業緣有三種一三善根二從三
善根生正思惟三從正思惟生作意謂作施
意若惣論用此三緣發身口業近論正是作
意發身口業言布施者以三緣發身口業故
名布施善善菩薩默念而兩寶意業亦是施業
田有三種一福德田如佛及菩薩等二恩養
田如父母等三貧窮田即飢寒衆生等若施
福德田則無癡善根多若施貧窮田則無瞋
善根多對貧窮衆生起慈悲故無瞋善根

多一時中乃具三善根隨所對因故不無多
少之異施復有二種一恭敬施二利益施若
恭敬當施時善生施竟則善不復流所以介
者如佛已涅槃為恭敬佛故以衣食等供養
又如世人以衣食等供養過去所尊亦有恭
敬故既無人受用此物故善不得遺事而流
二利益施者為利益前人四大以前人受用
此物四大增長故為利益而施者善則隨三
事恒流三事者一三善根二餘物三衆生三
事中若一事不具善則不復流如餘物雖未
盡衆生猶受用之而施主已死或起邪見斷
善根善無復根本則善不復流若施主生存

善根不斷能受用人未減而餘物已盡善亦
不復流若施主不斷善根亦不死餘物又未
盡而能受用人已謝滅無復人受用之善亦
不復流餘人雖用非施主本心所期唐自受
用善終不資若檀越施心通普此則隨用皆
有善資故爲福田者受他施時須將其約若
聽隨意用則隨所迴施傳傳生福則無窮若
不介者輒迴與他乖施主心迴施人非但無
福亦更招罪乃至後應墮惡道中更相報償
此不容易故宜慎之問斷善根竟善旣無復
根本云何得更生善耶答此應更作兩問須
陀洹初道無流無有無流種類爲根本何以

得生阿羅漢退起後道所破煩惱無不善根
爲本云何得生耶答生有兩種因一先生因
二俱生因先生因即是三善根未作善時先
有此善根能生所作善故名先生因俱生因
者即是作意思擇故善生只思擇時是善生
時故名俱生因若善根未斷作善之時從兩
因生若善根已斷作善之時則唯從俱生因
生若善生時還復接三善根令與善心得相
應斷善根非是善根體都滅盡直以邪見隔
之無復有善心與其相應名之爲斷若無流
道生者有流善根體則滅須陀洹初道無流
亦前未有無流善根唯從俱生阿羅漢退起

煩惱三不善根已盡亦但從俱生因生問小
乘佛受施食食此食時作便利不答佛無便
利佛頷下兩邊向頸各有千筋受一切食味
食下至此便變為血肉故無便利轉輪王有
兩解一云有便利一云無有二乘同凡夫亦
有便利若六天食名須陀須翻為善陀翻為
貞實此食精妙亦不成便利無共繫義是滅
義共繫淨盡故名滅例前止應有後句而有
前句者天竺云尼盧陀此一名有十義覆亦
名尼盧陀蘭亦名尼盧陀滅亦名尼盧陀今
示說滅義不說餘義故以初句分別之中阿
含中有解繫縛經云佛語比丘貪愛在汝眼

汝須滅之若滅貪愛汝眼亦滅因眼對色
生貪愛共繫縛識貪愛即煩惱繫縛眼及色
境界是繫縛若滅貪愛繫縛眼等繫縛亦壞
滅經譬之云如以鎖鎖繫人置牢獄中鎖是
一繫縛獄是一繫縛若打除鎖又燒滅獄則
離二繫縛兩縛共繫衆生故言共繫解脫貪
愛故言淨解脫境界故言盡此即是餘無餘
涅槃貪愛滅是有餘涅槃境界滅是無餘涅
槃眼既如此耳鼻等悉然三有爲相解脫故
名寂靜三有爲自有二種一以三世爲三有
爲相二以生老滅爲三有爲相所以不明有
爲者有爲法無住住是無爲相故不說之由

習思惟故起煩惱煩惱生業業生果報既有
因果相生故有三世無為法無因果相生故
無三世有為法本無故有生有生故有老
滅無為法本有故無生無生故無老滅有為
法具有二種三相喧動故非寂靜無為法解
脫此二種三相既無喧動故名寂靜就一煩
惱有一解脫九十八煩惱即有九十八解脫
諸法本來不生不生即解脫衆生顛倒故於
色等而起貪著因貪著生業業生果報煩惱
貪著色不能稱所對無為之理所對無為即
是此貪愛若被斷即證得此無為故九十八
有九十八無為業及果報逐煩惱無別有

為真善故名妙善自有四種一真實善
二自性善三相雜善四發起善真實善者即
是涅槃生死是惡法涅槃無惡不從因緣生
故名真實善自性善者即是無貪無瞋無癡
三善根此三善根不藉餘緣性能對治貪瞋
癡三惡涅槃無三惡其與涅槃相稱故名為
善譬如三藥非藉餘緣性能治病油能治風
酥能治熱蜜能治痰三相雜善者是意業善
由與三善根相應故生信智等善信智等生
時心及助心法與三善根相應悉皆成善未
雜之時三善根各能治一惡心及助心法不
成三善根相雜則無治惡用相雜之時則能

供破命藥如衆藥未相和雜之時各能治病
和雜已後則無所不治四發起善者是身口
善身口本無善由意業善發起身口故身口
生善譬如水本非藥以藥內水中而煮之由
藥發起水使水亦成藥三善根皆由隨順真
實善故得成善惡是麁法無爲無惡是真實
善故名妙好問心及助心法與三善根相應
時一時中具與三善根相應不答一時中具
與三善根相應如信智等現前時此心得理
即是無癡貪瞋不起即是無貪瞋問心及助
心法與三不善根相應時一時中具與三不
善根相應不答惡心現前時此心乖理恒與

無明相應若與貪相應時不與瞋相應以瞋
性相反故問三善根是心法不答非心法故
有時不與心相應如僧祇等部說衆生心性
本淨客塵所污淨即是三善根衆生無始生
死已來有客塵即是煩惱煩惱即是隨眠等
煩惱隨眠煩惱即是三不善根由有三善根
故生信智等信智等生時與三善根相扶故
名相應由有三不善根故起貪瞋等不善不
善生時與三不善相扶故言相應若起邪見
斷三善根三善根暫滅非永滅後若生善還
接之令生若斷三不善根者斷則永不生最
勝息故名永離者如人處在惡賊之中則不

得安息若斷離怨賊離之未遠乃有安息義
非最勝安息若都出其境界者方是最勝安
息內合亦尔若在煩惱怨賊中則都未安息
若雖復稍斷斷之未盡乃有安息義非最勝
安息斷之若盡永出煩惱外方是最勝安息
阿羅漢煩惱都盡永不復生是最勝安息
陀洹見諦煩惱都盡永不復生亦是最勝
息爲對治邪道故名爲道九十六種沙門皆
行邪道所以稱邪道者行此道者去無所至
故名邪道若行戒定慧正直道者得至涅槃
爲對治邪道故說戒定慧爲道又解言可覓
故名道如人期心欲至一方先須覓道路若

欲求解脫須先覓出世道戒定慧是可覓之
處故名道對治非如故名如有兩解一明對
治非如理二明對治非如行四倒與理不相
應即是非如以常樂我淨置生死中以無常
苦無我不淨置涅槃中今觀生死是無常苦
無我不淨涅槃是常樂我淨與理相應即是
如問小乘涅槃云何得是我耶是我則一
法不皆是無我答小乘明一切法中無我故
名無我耳涅槃有體有體即是法我對治行
不如者外道有常見斷見常見者計我不滅
於未來受報為未來報故於現在修苦行凡
有十一事一永坐恒坐不起二火發行不住

不避山谷險難而漫行三不食斷灸自餓四
長倚恒立一處已隨日仰頭視日朝則東視
隨日上落視之不懈六五灸當晝火熱以日
灸頭四邊然火以灸身七眠刺取刺置一處
以眠其上八投巖九赴火十投水十一供養
諸天自挑出筋為琵琶弦彈之而預供養諸
夫斷見者謂身滅我亦滅無有未來現在恣
心所作造種種罪此行並不與正行相應故
名不如行今觀不常不斷離二邊行中道與
涅槃國相稱事故名正行所以呼涅槃為國
者有二義一大力人所鎮故大力人即是佛
及獨覺阿羅漢證得涅槃無有過哉散言鎮

一怨賊不侵故涅槃之中永離煩惱是不
侵不稱事有三義一不肯去二僻路三疑路
若起我見者以生死為極處不復進求涅槃
即是不肯去義離欲進求而修戒即是僻路
於無流八定及有流八定不知何者是正即
是疑路若修無流慧分別是非即除疑路既
除疑路亦除僻路不著生死即除不肯去修
無流慧能除我見戒取疑等煩惱涅槃無煩
惱即是與涅槃相稱事此事不邪故名正行
對治一切怖畏故名出離一切怖畏者佛問
波斯匿王有人說有大山從東方來下歷於
地上際日輪如是次第明有人說餘一方有

大山來汝今欲作何計。在答佛言。世尊。此不可以愛語而得。却之不可以布施而得。却之不可作怖畏事而得。却之不可興兵而得。却之非此四方便所治。如我今唯當一心急修。八分聖道。以求出離耳。佛又問。如有火來。爛汝頭。燒汝衣。汝為當先須滅火。先須修八分聖道。耶。王答言。世尊。火燒我頭及衣。若滅火。乃是暫時得免。苦非是永免。若修八分聖道。則永離苦。我當先修八分聖道。不先滅火。四方山。即譬老病死。愛別離。四苦。老苦。能壞少壯。病苦。能奪強健。死苦。能傾壽命。愛別離。苦。能乖富樂。前未皆是出異義。

天親所執同經優彼提舍師義

隨相論卷上



